

110學年度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第12梯次備取生報到及驗證須知

因應疫情-彈性調整「學歷(力)證件繳驗」作業

為維護您的權益，請依下列時程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及驗證程序，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流程：先「傳真或E-mail報到」，後「郵寄驗證《繳驗(交)證件》」。

一、報到注意事項如下：

- (一) 報到時間：**即日起至110.7.23(星期五)上午 9：00止**。
- (二) 報到方式：於報到期限內以**email或傳真方式回傳**「報到切結書(附表四)」至綜合教務組，回傳後**務必致電確認**。【傳真：05-6310857；E-mail信箱：yuki@nfu.edu.tw】
- (三) 經榜示為錄取生者，如**同時錄取2系或3系者，限擇1系辦理報到**；報到後，若欲至他校報到，須於報到前完成放棄本校錄取資格手續(請繳交「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報到後如嗣後遞補錄取其他系者，須放棄原系(請繳交「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始得辦理報到。
- (四) 報到後仍應在指定期限內繳驗畢業證書正本，方能取得入學資格；逾期未繳驗畢業證書正本，視為放棄錄取入學資格。
- (五) 如有正當事由無法如期完成相關程序時，應**事先提出聲明書**，並經本校認可，才能補辦相關程序。

二、因應疫情學歷(力)證件繳驗彈性調整措施如下：

- (一) 驗證方式：改採「郵寄」方式辦理驗證。
- (二) 驗證繳交文件：
 1. 填妥之「新生國民身分證影印資料單」。※預定於**110.8.2起公告或email學號資訊**。
 2. 學歷(力)證件原件正本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例如修業證明書、歷年成績單等)。
※繳交之「學歷(力)證件原件正本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請參閱範例檔案，**以鉛筆書寫學號**。
★如未於規定期限內補交學歷(力)證件正本，逾期視同放棄錄取(入學)資格。
★學歷(力)證件正本係指各該證件之原件，不得以影本取代。
★應屆畢業生辦理學歷(力)驗證時，如因暑修等特殊原因未能繳交學歷(力)證件正本，**應填具「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於切結期限內補繳，逾期未繳交者，視為放棄錄取(入學)資格。
- (三) 繳驗文件之寄達時間：一律放寬延長至**110年8月13日(星期五)前寄達**。
※若因疫情影響仍未能於110年8月13日前寄達學歷證件等資料者，得簽立「**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再次延長至110年9月13日(開學日)寄達。
※**限時掛號郵寄資訊**：

地 址：6323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

收 件 人：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務處教學業務組(謝榕桓) 收

信封註明：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繳驗『學歷(力)證件正本』+錄取系別+姓名」字樣

- 三、**逾期未完成報到、未繳驗畢業(學位)證書正本或逾越切結日期未繳驗畢業(學位)證書正本者，概以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
- 四、錄取生報到或驗證後，如欲放棄報到、錄取(入學)資格者，請以**傳真、E-mail**「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俾便辦理遞補事宜。
- 五、相關表格如報到切結書或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等請至本校教務處招生訊息網頁查詢下載。餘相關規定，請詳參本校招生簡章。如有疑問請洽(05)6315098 或(05)6314790 教務處綜合教務組。
- 六、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請務必於**110年8月11日(星期三)10：00起~9月17日(星期五)17：00**至「**新生網路報到系統**」**填報基本資料第1-7項**。填報時如有疑問請逕洽教務處教學業務組(05)6315116。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110年7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網址為：<https://eform.nfu.edu.tw/>。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二技招生委員會 啟 110年7月22日